

证券代码：873074

证券简称：富士智能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珠海富士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调整情况

珠海富士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17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增加董事会席位的议案》《关于增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董事会席位并增选程良伦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谨此欢迎程良伦先生加入第二届董事会。程良伦先生的简历及相关信息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任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鉴于董事会人数调整及人员变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规范运作，经公司于2025年5月1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调整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

专门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召集人）	专门委员会成员
审计委员会	叶建木	叶建木、周兵、鲁少洲
战略委员会	鲁少洲	鲁少洲、董春涛、苏日幸、龙协、程良伦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周兵	周兵、叶建木、董春涛
提名委员会	程良伦	程良伦、周兵、董春涛

上述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任期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调整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经营管理和战略发展需要，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一）《珠海富士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珠海富士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9 日